初　級　法　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事法庭
JUÍZO CRIMINAL

告　示

第五刑事法庭 合議庭普通刑事案，編號: **CR5-25-0240-PCC**

控 訴 方：檢察院

嫌 犯：**馮其俊FENG QIJUN**，男，1995年7月22日在中國出生，持有編號為CD505XXXX的往來港澳通行證、編號為44178119950722XXXX的中國居民身份證，報稱居住於中國廣東省陽江陽春市潭水鎮三星村委會三聯村62號，**現下落不明**。

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法官根據《刑事訴訟法典》第316條的規定通知上述嫌犯如下：

➢ 在上述案卷中，嫌犯**馮其俊FENG QIJUN**被控訴觸犯：

以直接共犯、既遂行為觸犯《刑法典》第198條第2款a)項結合第196條b項所規定及處罰之一項**加重盜竊罪(相當巨額)**；

➢ 上述嫌犯須於 **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**到本法院第五刑事法庭辦事處報到以便參與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

為備作據，特繕立此告示，於法律指定的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

----- 著令執行 -----

澳門特別行政區，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

法官

朱嘉倩

* * *

法院首席書記員

馬國善